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 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经全体监 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通过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 送达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 席夏柳燕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 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1月7日